

类别标记：A

慈溪市公安局文件

慈公建〔2024〕23号

签发人：茅建焕

对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67号建议的答复

苗赞赞代表：

您在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加强非机动车道管理的建议”已收悉，非常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非机动车数量快速增长，在给市民出行带来便利的同时，也给城市的交通秩序带来挑战：一方面，部分骑行者安全意识淡薄，交通违法行为突出。另一方面，非机动车道被占用的情况突出，造成道路拥堵、通行效率下降、交通事故风险激增。接下去，我们将结合您的宝贵建议，围绕交通“三治”提升行动，针对非机动车道的秩序管理，开展以下两方面的工作：

一、构建全面宣防，提升非机动车车主素养

一是做好阵地宣传。通过道安委在全市各镇街开设宣传橱窗、电子屏等宣传阵地 872 处、安装警示小喇叭 352 套，进一步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，提醒非机动车驾驶员遵守交通法规。同时采用讲师团、专用宣传车等形式，积极开展非机动车文明驾驶宣传活动。截至目前，累计进农村 366 次、进学校 353 次、进企业 314 次、进社区 159 次，举办主题宣传活动 130 次。

二是做好网络宣传。充分借助有影响力的网络平台和新闻媒体，开展“文明驾驶非机动车”“不随意占用非机动车道”等主题宣传，提高群众文明安全意识。截至 5 月底，推送交通安全宣传信息 385 条，曝光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 23 次。

三是做好精准宣传。利用道口监控视频筛选形成一批具有违法风险的人员数据库，作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的人员群体开展精准宣传，从原先的末端管理转向源头治理，切实提升该群体的交通法规意识。

二、优化勤务模式，整治非机动车违法行为

一是警种高效联动。我们将进一步调整勤务模式，采用“铁骑+网格”的警务模式加强对非机动车道的秩序管理，结合《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对非机动车交通违法和非法占用非机动车道的行为依法严处。同时，整合交警、巡特警、派出所等力量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非机动车联合整治，不断加强非机动车道的管理。此外，我们还将针对辖区内乱象突出的非机动车道，开展每周一次的多警种联合勤务，进一步加强非机动车道的秩序管理。

二是执法规范有力。为加强路面执法处置质效，自 2022 年 5

月起，我们已为交警铁骑、路口执勤辅警配发辅警通，针对非机动车违法行为拍照取证，再由民警审核后短信告知违法行为人。同时，利用电子警察设备，在非机动车交通违法多发路段进行抓拍取证。截至目前，共现场采集非机动车违法 31.1 万起。今后，我们将以“电动自行车五类违法专项整治行动”为抓手，根据非机动车交通流量、违法特点等情况，优化勤务部署，科学选取重点管控路段，组织警力开展交通违法整治。截至 5 月底，我局共查处非机动车各类交通违法 211566 万起，其中违反信号灯 3 万起、未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 9562 起、逆向行驶 11600 起、违法规定载人 1.4 万起、未佩戴安全头盔 14 万起。

三是路面确保畅通。针对非机动车道被占用现象突出的情况，进一步加大对侵占非机动车道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保障非机动车的通行安全。截至 5 月底，我局共查处违法占道 26.7 万起、拖移机动车 280 辆、非机动车 395 辆。同时，通过安装护栏、软桩等设施，禁止机动车进入非机动车道，有效维护非机动车的路权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周巷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：张丹锋

联系电话：18888620228